**海洋生物与食品系水产养殖技术专业接收预转**

**专业学生方案**

根据学院《威海海洋职业学院学生专业调整管理办法》要求，结合水产养殖技术专业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定本工作方案。

**一、成立预转专业工作小组**

成立由分管教学工作系领导、分管学生工作系领导、专业负责人、教师代表、教学秘书、辅导员代表等参加的预转专业工作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刘振华

成员：聂小伟 王玲玲 李兆河 张凯迪

工作小组的具体职责为：制定学生接收条件、考核内容、考核方式等工作方案，接受学生咨询与报名，组织实施考核以及提出拟接收学生名单等工作。

**二、考核程序**

1.对申请预转入的学生，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和形式为：

（1）学生自我介绍(高考情况，在原专业的学习、班级排名、学习基础、主要优势等情况，申请转入我专业的目的、志向，其他特长和能力等)。

（2）考核小组成员进行现场提问，考查学生的知识、思维和语言等综合表达能力，以及理想信念、学习态度等。

（3）考核小组成员进行现场独立打分（满分100分）。

3.录取原则，根据高考成绩（占30%）和面试成绩（占70%），确定学生的总评成绩，最后根据总评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接收拟转入学生名单。

总评成绩=高考成绩×0.3+面试成绩×0.7

注：（1）若面试考核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2）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考核工作。

**三、预转入其它事宜**

通过水产养殖技术预转专业考核并公示无异议的学生须办理以下事项：

1. 学生到所在系领取预转专业通知书，3日内到转入系教务秘书老师处办理报到手续，无故不办理报到手续者视为放弃预转专业资格。

2.预转专业学生转入我系后，须按照我系相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

３.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威海海洋职业学院学生专业调整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海洋生物与食品系

2021年9月17日